

债券简称：15 福投债

债券代码：136014

债券简称：16 福投 01

债券代码：136387

债券简称：16 福投 02

债券代码：136563

债券简称：17 福投 01

债券代码：143205

债券简称：17 福投 02

债券代码：14330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福投债，债券代码：136014；债券简称：16 福投 01，债券代码：136387；债券简称：16 福投 02，债券代码：136563；债券简称：17 福投 01，债券代码：143205；债券简称：17 福投 02，债券代码：143307）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前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披露的《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领导班子代行公司董事会职能的公告》，发行人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授权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领导班子代行公司董事会职能的批复》（闽国资政〔2018〕95 号），福建省国资委经研究，在公司董事会健全前，同意授权公司领导班子代为行使公司董事会职能。

二、影响分析

经与发行人沟通，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5 福投债”、“16 福投 01”、“16 福投 02”、“17 福投 01”、“17 福投 0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2018年5月7日